

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飞亚达（香港）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持股比例为 100%。因业务发展，需要补充流动资金周转，特向中国建设银行（亚洲）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，金额分别为港币壹千万元整（HKD10,000,000.00 元），共计港币贰千万元整（HKD20,000,000.00 元），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

飞亚达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，为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持股比例为 100%。成立日期：2007 年 5 月 17 日，注册地点：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 33 号中港城 1 座 1901A，法定代表人：徐东升先生，注册资本：港币 2000 万元，主营业务：飞亚达表的海外拓展、瑞士高端名表品牌运营及国际品牌的贸易管理。

2010 年 12 月 31 日，资产总额 83,253,503.95 元、负债总额 43,259,165.17 元、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.00 元、净资产 38,128,051.19 元、营业收入 57,062,627.00 元、利润总额 14,214,151.31 元、净利润 12,649,189.65 元（单位人民币元，以上数据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）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担保
- 2、担保期限：1 年
- 3、担保金额：港币 2000 万元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为把握市场发展机会，支持飞亚达表的海外拓展、瑞士高端名表品牌运营及国际品牌的贸易管理，补充流动资金周转，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本次担保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除本次担保外，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为人民币11654.09万元，占公司201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9.21%。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事项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(2011-019)

特此公告

飞亚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